

高雄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
承辦單位：給與科
承辦人：王雅嫻
電話：07-3368333轉2791
傳真：07-3312009
電子信箱：nina11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交通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人給字第10901022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隨文引入) (33835475_10901022400A0C_ATTCH1.pdf、
33835475_109010224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辦理之108年至110年「闔家安康」-全國公教員工團體意外保險第1年度保險期間屆期一案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2月24日總處給字第1090027389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書函影本與旨揭保險109年度投保計畫及加入表各1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人事處



高雄市政府